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JU T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33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是由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作出。

以下所附是本公司按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的規定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七日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網頁刊發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立育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鄭立育先生、鄭立彥先生、黃國光先生、謝萬福先生、羅榮德先生及徐容國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程嘉君先生、蔡文預先生及葉偉明先生。

(上市公司)巨騰
外國發行人重大訊息

公司代號	9136
公告序號	1
事實發生日	民國 99 年 11 月 17 日
公司名稱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旨	澄清 99 年 11 月 17 日經濟日報之新聞內容 符合條款-第二之二條第 XX 款:18 事實發生日:99/11/17 發生事由: 1.傳播媒體名稱: 經濟日報 2.報導日期: 99/11/17 3.報導內容: 經濟日報: ” 巨騰 傳獲索尼新單”
發生依外國發行人所屬 國及上市地國法令規定 應即申報之重大情事	4.投資人提供訊息概要:無。 5.公司對該等報導或提供訊息之說明: (i) 本公司營運概況及資訊揭露均遵照香港及台灣法令 規定辦理,近日並未直接對外公佈公司營運概況及 客戶資料。 (ii)上述報導非本公司之新聞發佈,該篇報導純屬媒體 臆測及推論,特此澄清。 6.因應措施:發佈重大訊息說明。 7.其他應敘明事項:無。